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独立财务顾问”）作为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新百”、“上市公司”或“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安康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康通”）84%股权、Sanpower International Healthcare Group Co., Ltd.（以下简称“三胞国际”）100%股权以及山东省齐鲁干细胞工程有限公司 76%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和发行股份购买世鼎生物技术（香港）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南京新百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7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 年 1 月 11 日《关于核准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金鹏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79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612,492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根据公司与特定对象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及《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利润分配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股份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调整的说明》，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成后，对应的股份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10,612,492 股调整为不超过 10,670,731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发行数量为 10,664,229 股，实际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2.8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349,999,995.78 元，扣除承销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346,499,995.82 元已存入上市公司开立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新街口支行（账号：93040154700000179）的人民币账户中。上述资金于 2017 年 5 月 31 日到位，业经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苏亚验[2017]25 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2022 年度，公司未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收到募集资金支付的预付款退回 2,500.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522.24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募集资金专户发生情况
2022 年 1 月 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2.21
加：2022 年年度专户利息收入	0.07
前期预付款退回	2,500.00
减：银行手续费等	0.04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522.24

（二）2019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8 年 7 月 16 日《关于核准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向三胞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128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3,418,803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根据《认购邀请书》关于确定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及获配股数的原则，结合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要量，上市公司和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为价格为 9.36 元/股，发行数量为 53,418,803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499,999,996.08 元，扣除承销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487,371,996.12 元已存入上市公司开立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新街口支行（账号：93040078801400000454）的人

民币账户中。上述资金于 2019 年 7 月 5 日到位，业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苏亚验[2019]15 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2022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920.04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7,183.66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时间	募集资金专户发生情况
2022 年 1 月 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2,072.74
加：2022 年专户利息收入	30.97
减：2021 年 11 月-2022 年 6 月 PROVENGE 在早期前列腺癌应用的投入[注]	4,920.04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183.66

注：2021 年 11 月-2022 年 6 月，公司共投入资金 7,330,870.00 美元用于 PROVENGE 在早期前列腺癌应用项目，按照 2022 年 6 月 30 日美元对人民币的中间价 6.7114:1，折算成人民币 49,200,400.92 元，此项费用业经苏亚金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专项报告《关于 PROVENGE 在早期前列腺癌的应用项目 2021 年 11 月至 2022 年 6 月投入资金情况的专项报告》（苏亚专审[2022]310 号）。

二、募集资金管理、存放情况

（一）2017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管理、存放情况

1、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作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上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2017年6月，就公司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管理，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新街口支行及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根据相关披露文件，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养老护理人才培训基地和远程医疗分诊与服务平台两个项目的建设及运营，其中：养老护理人才培训基地项目由安康通控股有限公司（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实施，远程医疗分诊与服务平台项目由三胞国际医疗有限公司（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实施。截至2017年7月31日，上市公司已将相关募集资金转账到项目的实施主体，其中：江苏安康通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安康通的全资子公司，原名“江苏金康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25,650.00万元，广州市纳塔力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三胞国际的子公司）9,000.00万元。2017年8月，上市公司与江苏安康通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招商银行南京鼓楼支行及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以对江苏安康通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实施监管管理。2017年8月，上市公司与广州市纳塔力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招商银行上海曹杨支行及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以对广州市纳塔力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实施监管管理。

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相关各方均严格按照协议约定执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良好，不存在其他重大问题。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上市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分别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新街口支行、招商银行南京鼓楼支行、招商银行上海曹杨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2年12月31日，2017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万元）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新街口支行	93040154700000179	14.88
江苏安康通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南京鼓楼支行	125907334110901	4.98
广州市纳塔力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上海曹杨支行	121923404610701	2,502.38
合计	/	/	2,522.24

（二）2019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管理、存放情况

1、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2019年7月，就公司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管理，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新街口支行及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相关各方均严格按照协议约定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良好，不存在其他重大问题。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上市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新街口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2年12月31日，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万元）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南京新街口支行	93040078801400000454	7,183.66

三、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2017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经上市公司说明，2022年养老护理人才培训基地项目与远程医疗分诊与服务平台项目均取得了部分进展，（1）养老护理人才培训基地项目：公司在养老护理人才培训基地组织了多次养老护理培训。（2）远程医疗分诊与服务平台项目：公司原计划将募集配套资金中9,000.00万元投入远程医疗分诊与服务平台项目，但鉴于过去几年公司的客观情况，以及市场环境发生了一定程度的变化。公司认为前期投入远程医疗分诊与服务平台项目的1,200.00万元已经能够满足目前公司业务需求，后续拟不再继续投入。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649.9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849.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养老护理人才培训基地项目	否	25,649.99	25,649.99	0.00	25,649.00	99.99	2024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远程医疗分诊与服务平台	否	9,000.00	9,000.00	0.00	1,200.00（注 1）	13.33	2022 年 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4,649.99	34,649.99	0.00	26,849.00	77.4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2022 年养老护理人才培训基地项目与远程医疗分诊与服务平台项目均取得了部分进展，公司在养老护理人才培训基地组织了多次养老护理培训。远程医疗分诊与服务平台项目鉴于过去几年公司的客观情况，以及市场环境发生了一定程度的变化，公司认为前期投入的远程医疗分诊与服务平台项目已经能够满足目前公司业务需求，后续拟不再继续投入。远程医疗分诊与服务平台项目作为对公司原有养老业务的辅助支持性建设，其效益不能够单独核算。独立财务顾问在持续督导过程中，通过现场沟通、邮件的形式督促上市公司及时推进募投项目及开展相关内部决策工作。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有 22,621.32 万元账面反映为预付款项的状态，其中 5299 万元预付款已于 2023 年 4 月收回。远程医疗分诊与服务平台项目后续拟不再继续投入，此项目剩余资金拟经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其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独立财务顾问在持续督导过程中，通过现场沟通、邮件的形式督促上市公司及时推进募投项目实施或收回预付款项及就项目实施进度履行决策程序。

注 1：远程医疗分诊与服务平台项目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1,200 万元，低于截至 2021 年末累计投入金额，原因为两项因素：一是 2022 年度收回该项目预付款 2,500 万元，二是 2023 年 4 月收回该项目预付款 5,299 万元。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期无。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度，公司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二）2019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737.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20.0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792.7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PROVENGE 中国上市	否	50,000.00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PROVENGE 在早期前列腺癌的应用	否	150,000.00	45,993.48	4,920.04	39,049.01	84.90	2023 年后向 FDA 递交扩大至早期适应症申请（注 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抗原 PA2024 国产化	否	50,000.00	-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支付本次交易的中介费用	否	5,000.00	2,743.72	-	2,743.72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55,000.00	48,737.20	4,920.04	41,792.73	85.7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注 1：PROVENGE 在早期前列腺癌的应用项目计划在 2023 年后向 FDA 递交扩大至早期适应症申请，但因 FDA 的审批时								

	间存在不确定性，因此无法准确预计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9 年 11 月 30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金额为 230,094,817.81 元，其中 PROVENGE 在早期前列腺癌的应用投入为 28,828,365 美元，按照 2019 年 11 月 30 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中间价 7.0298 折算人民币金额为 202,657,640.28 元；另支付本次交易的中介费用人民币 27,437,177.53 元。上述预先投入的资金，于 2020 年 1 月 3 日实施了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本次募集资金金额大幅低于原计划，公司不使用募集资金投资实施“PROVENGE 中国上市”项目和“抗原 PA2024 国产化”。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独立财务顾问在持续督导过程中，通过现场沟通、邮件的形式督促上市公司及时就项目实施进度履行决策程序。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情况

为保证交易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在募集配套资金到位前，以自筹资金支付相关中介费用并稳步推进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

截至 2019 年 11 月 30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金额为 230,094,817.81 元，其中 PROVENGE 在早期前列腺癌的应用投入为 28,828,365 美元，按照 2019 年 11 月 30 日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中间价 7.0298 折算人民币金额为 202,657,640.28 元；另支付本次交易的中介费用人民币 27,437,177.53 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拟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金额
1	PROVENGE 在早期前列腺癌的应用	20,265.76	20,265.76
2	支付本次交易的中介费用	2,743.72	2,743.72
	合计	23,009.48	23,009.48

上述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金额 23,009.48 万元，业经苏亚鉴[2019]44 号《关于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自筹资金情况的鉴证报告》鉴证。

(2) 置换募投资金的实施情况

2019 年 12 月 27 日，上市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发表了表示同意的意见。

上述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23,009.48 万元，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3 日实施了置换。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 年度，公司未发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2017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二）2019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南京新百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苏亚鉴[2023]23 号《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该鉴证报告认为，南京新百董事会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 号）及有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和使用情况。

六、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认为：南京新百董事会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12 号）及有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反映了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相关的法律法规。

（此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

